

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

二〇一六年 第五期

北京电子科技职业学院纪检监察办公室编

2016年7月6日



工作动态

学校各二级学院 2016 年党风廉政建设 宣传教育月活动掠影



机械工程学院召开 2016 年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月动员部署会



汽车工程学院召开“守纪律、倡廉洁、扬正气”党风廉政建设推进会



自动化工程学院党委组织“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主题党日暨 2016 年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月主题教育活动



电信工程学院 2016 年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月专题学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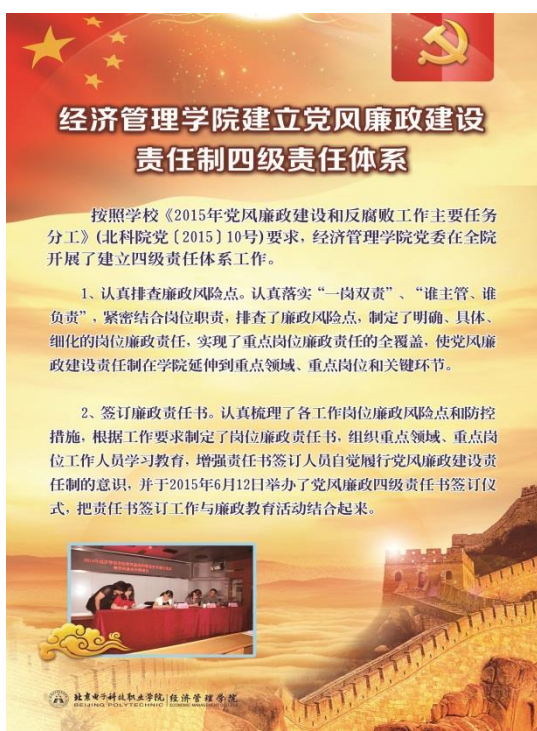
学校各二级学院 2016 年党风廉政建设 宣传教育月活动掠影



生物工程学院全体党员参观党风廉政教育展览



艺术设计学院进行廉政责任书签字及主题党日活动



经济管理学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四级责任体系



基础学院召开党风廉政建设专题工作会

准确把握党章的结构、内容与特点

来源：中国纪检监察报

准确把握党章的结构、内容与特点

——学习贯彻党章之三

现行党章，也称十八大党章，是2012年11月党的十八大根据形势和任务发展变化对十七大党章进行修改而形成的。十八大闭幕后，习近平总书记发表题为“认真学习党章，严格遵守党章”的讲话，全面阐述了党章及其修改的重要性，要求广大党员干部认真学习研读党章，全面掌握党章的基本内容；严格遵守党章各项规定，做遵守党章的模范。我们要深刻领会，全面、准确把握现行党章的结构、内容与特点，不断增强遵守党章的自觉性。

现行党章的基本结构

现行党章主要分为两大部分：总纲、具体条文。其中，条文是由党员、党的组织制度、党的中央组织、党的地方组织、党的基层组织、党的干部、党的纪律、党的纪律检查机关等11章构成。这种条理清晰、完整严谨的结构，并非一开始就有的，它经历了一个较长的完善过程。

文献资料显示，党的一大通过《纲领》，规定了党员入党条件和手续、纪律、组织、附则等基本要素，没有章节之分。党的二大至四大通过的党章在条文结构上有了较大发展。譬如，进行了分章设置，增加了“会议”和“经费”两个基本结构，“党员——组织——会议——纪律——经费——附则”等排列更为合理。党的五大、六大党章借鉴了苏共党章，其条文结构有了很大的突破和发展。单纯拿条文来说，

四大党章连同“附则”有6章，而五大党章则多达12章。与前几部党章相比，七大党章在条文结构上显得更加成熟。这主要体现在：七大党章第一次增写了总纲；增加了“党的地下组织”；把“党的支部”改成“党的基础组织”；“党的纪律”变成“奖励与处分”；调整了条文的排列顺序等。新中国成立后，为适应执政党的新要求，八大党章条文结构也作了相应调整，形成包括党员、党的组织机构和组织制度、党的中央组织、党的地方各级组织、党的基层组织、党的监察机关等9章组成的基本结构。至此，党章结构基本成型。

进入改革开放新时期后，十二大党章继承了七大和八大党章条文结构的优点，并依据新时期特点进一步完善。譬如，增加了“党的干部”一章；把“党的纪律”从“党员”中独立出来，彰显其重要地位；规范了党的组织制度、党组等名称，使其更简洁、准确；更加科学合理地安排条文顺序。经过这次修正，党章基本结构为：总纲、党员、党的组织制度、党的中央组织、党的地方组织、党的基层组织、党的干部、党的纪律、党的纪律检查机关、党组、党和共产主义青年团的关系。此后，除了十六大党章增加了“党徽党旗”一章外，党章条文结构保持了基本稳定。

现行党章的主要内容

由上述分析可以看出，现行十八大党章继承了十六大党章的结构，其条文结构内在逻辑关系十分严密，体现了党执政兴国的理念以及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方针，这些在现行党章内容安排上，也得到了比较充分的反映。

现行党章的第一部分是总纲，其主要内容包括：规定了中国共产党的性质、最终奋斗目标、党的指导思想、党的宗旨；规定了党的基本纲领和基本路线；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理论、制度以及其他各项要求，等等。从这些内容可以看出，党章总纲是整个党章的总则和灵魂，是党的思想理论、政治主张以及路线

方针政策的集中表现。它就像一面旗帜，统领党章的条文，发挥核心作用。邓小平同志曾指出，党章的总纲是我们党的最基本的政治纲领和组织纲领。由此可见总纲在党章中的地位。

现行党章第二部分是具体条文，共 11 章。其中第一章就是党员，这是因为党员是党的肌体的细胞，党员先进、纯洁与否直接决定着党的生命力强弱。为了确保党的肌体健康，党章第一章就党员的基本条件、先锋队性质、义务与权利、发展党员程序等作了详细规定。紧随其后的是党的组织制度、各级组织及党的干部，因为党“不是许多党员简单的数目字的总和”，而是按照民主集中制“组织起来的统一的有机体”；在这个有机体中，党的干部具有十分重要的地位，是党的事业发展的关键性因素。因而，党章第二、三、四、五、六章对党的各项组织制度、运行原则以及党的中央组织、地方组织、基层组织产生、职权与运行，并对党的干部选拔、培养、教育等作了详尽规定。这一切为加强党的自身建设提供了基本遵循。

众所周知，我们党是一个党员人数众多的执政党，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维护党的团结统一、保持党的纯洁性等，均离不开党的纪律加以保证。这也是党章把纪律及纪律检查机关放在党的干部之后的重要考量。我们党要完成人民和历史赋予的使命，仅靠自身的力量是不够的。为此，党章第九、十、十一章分别对党组的产生办法与基本职权、党和共产主义青年团的关系以及党徽党旗的图案与意义，作了明确规定，表明党要正确处理与国家机关、人民团体和其他非党组织的关系，并通过党徽党旗所展现的形象意义，赢得广大人民群众的支持和拥护，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共同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

现行党章的鲜明特点

十八大党章集中了全党智慧，反映了时代发展的新要求，与以往党章相比，不仅在内容和结构上更加完善，而且具有许多新时代的新特点，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充分体现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进展。现行党章把科学发展观正式列入党的指导思想，并指出：科学发展观，是同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既一脉相承又与时俱进的科学理论，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把科学发展观列入党的指导思想，这是现行党章的最大亮点和最突出的历史性贡献。

深化了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规律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总体布局的认识。现行党章把生态文明建设纳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总体布局，使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总体布局更加完善、更加科学，使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地位更加明确，有利于动员全党全国各族人民更好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现行党章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理论体系、制度作为整体进行完整表述，体现了党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科学内涵的深刻把握，对于全党深化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识，增强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坚定不移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具有非常重大的意义。

完善了改革开放有关内容与党的建设总体布局的表述。现行党章增写了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内容，完善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法制的内容，提出了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建设的内容，增写了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的内容。同时，现行党章还第一次把“五位一体”党的建设总体布局正式写入，其中思想建设是党的建设的根本，组织建设是保证，作风建设、反腐倡廉建设、制度建设是保障。把“反腐倡廉建设”放到了“制度建设”之前，既突出了当前反腐倡廉建设的重要性，也体现出制度建设贯穿于其

他各项建设之中，从而使党的建设布局更加科学更加严密。（中央党史研究室 也辰 陈海平）

怎样才算是合格的共产党员

来源：中国纪检监察报

怎样才算是合格的共产党员

——学习贯彻党章之四

习近平总书记在《之江新语》一书中谈道：“一名党员无论在什么岗位，无论从事什么工作，都是为党的执政服务，为人民服务，必须讲奉献、讲觉悟、讲大局、讲境界，正确对待个人的名利权位和个人的进退留转，自觉服从组织安排。”实际上，这里已经回答了合格党员的标准的问题。作为党的根本大法，党章对合格党员的标准也作了更为详尽的规定，为全体党员指明了努力的方向。

历届党章关于党员要求的发展变化

党员是党的肌体的细胞，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要靠千千万万党员的先进性和纯洁性来体现，党的执政使命要靠千千万万党员卓有成效的工作来完成。因而，我们党对党员要求一贯坚持严格的标准，这在历届党章中均有体现。

党成立之时颁布的纲领，虽然没有单独设立“党员”一章，但在具体条文中对党员提出了要求，如入党条件中的“承认本党纲领和政策”、“保守秘密”等规定。二大党章首次设立“党员”一章并将其置于党章首位，规定了党员的条件、入党方式等，还明确了党员要遵守的一系列纪律。三大、四大党章增加了党员自动退党的规定。五大党章对“党员”一章扩充至十一条，规定更加详细丰富，首次提出了开除党员的内容。

七大党章是我们党第一次独立自主制定的党章，在以往党章的基础上进行了全面修改，“党员”一章第一次明确规定了党员的义务与权利，党对党员的要求首次有了清晰、系统的标准；首次明确党员的年龄标准为年满十八岁，对党员的其他条件也进行了详细的规定。八大党章继承七大党章的优点，把“党员”一章扩充到十八条。其中，党员的义务扩充为十条、权利扩充为七条，从各个方面体现了全面执政后党对党员的新要求。

十二大党章是党在改革开放新时期制定的一部党章，也是现行党章的基础，它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特点和需要，对党员提出了更为严格的要求。所以，从十二大党章开始，党员的合格问题开始摆到重要位置。与以往党章相比，它更加强调党员是劳动人民的一员，必须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将党员的义务与权利总结为八项，更加符合改革开放的要求；更加注重对党员的思想教育，提高党员素质，首次规定新党员入党要举行宣誓，并规范了誓词的内容。从十三大到十八大，党章历经六次修改，基本沿用了十二大党章表述，其中关于党员的规定根据时代和任务的变化进行了修改。

回顾历届党章关于党员要求的发展变化，我们可以看出，严控入党条件、严明党员标准、对党员严格要求、努力培养合格党员，始终是党的重要工作。

现行党章关于合格党员的标准

关于合格党员的标准问题，我们党的领导人有过很多相关论述。毛泽东指出：“一个共产党员，应该是襟怀坦白，忠实，积极，以革命利益为第一生命，以个人利益服从革命利益；无论何时何地，坚持正确的原则，同一切不正确的思想和行为作不疲倦的斗争，用以巩固党的集体生活，巩固党和群众的联系；关心党和群众比关心个人为重，关心他人比关心自己为重。这样才算得一个共产党员。”邓小平也

说过：“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自己的党，是一个共产党员必须具备的优良品质。”陈云提出了六条具体标准：终身为共产主义奋斗，革命利益高于一切，遵守党的纪律、严守党的秘密，百折不挠地执行决议，等等。现行党章继承了老一辈革命家关于党员标准的思想观点，吸收了改革开放三十多年来党的建设经验和教训，反映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成果、新特点，对合格党员标准提出了新要求和原则性规定。具体体现在两个方面：

一是明确了共产党员应该是什么样的人。现行党章规定：“中国共产党党员永远是劳动人民的普通一员。除了法律和政策规定范围内的个人利益和工作职权以外，所有共产党员都不得谋求任何私利和特权。”党的性质和宗旨决定了中国共产党党员必须有共产主义理想，必须牢记为人民服务的宗旨，保持普通劳动人民的本色。这是党员最基本的标准，也是党和国家对党员最基本的要求。

二是党章明确了共产党员要做什么样的事。一名合格党员要参加组织生活。加入到党组织中、过组织生活，是党员不同于普通群众的地方。这就决定了党员在和普通群众一起参加学习、工作、生活的同时，还要参与组织生活、接受组织的领导。现行党章规定，党员要承认党的纲领和章程，愿意参加党的一个组织并在其中积极工作、执行党的决议和按时交纳党费；每个党员都必须编入党的组织，参加党的组织生活，接受监督。参加组织生活、遵守组织章程、维护组织团结、按时交纳党费，这是一名合格党员必须做到的事。

除此之外，一名合格党员还要勇于承担义务、正确行使权利。党员的义务与权利是党章规定中最能体现出党员标准的内容。现行党章明确了党员所拥有的八项义务，包括加强学习、贯彻党的路线、遵守党纪国法、密切联系群众等。这从学习、

政治、组织纪律、道德作风四个方面对党员提出了最基本要求，是衡量一名党员是否合格的最直接标准。

在履行义务的同时，党章还规定了党员享有的八项权利，包括知情权、参与权、建议权、监督权、检举和揭发权、控告和申诉权、选举和被选举权等。这是党员正常参与党内生活的重要保证，党员正确地行使自己的权利，才能充分发挥党内民主，推动党的建设不断发展。

尊崇党章做合格党员

如前所述，现行党章从两个方面提出了合格党员的标准，全体党员应以党章为镜，认真学习党章、严格遵守党章，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做一名合格的共产党员。

坚定理想信念。理想信念就是共产党人精神上的“钙”，没有坚定的共产主义信念，不是合格的共产党员。对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信念，是共产党人的政治灵魂，是共产党人经受住任何考验的精神支柱。每一名党员都要坚定理想信念，始终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的位置，弘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永葆共产党人政治本色。

始终保持同中央一致，维护中央权威，这是最大的政治纪律和政治义务。中国共产党是按照民主集中制原则组织起来的政党，党的下级组织要绝对服从上级组织，党员要绝对服从党组织。党员必须牢固树立“四个意识”，自觉维护党的团结统一，坚决反对一切派别组织和小团体意识，对党忠诚老实，言行一致。

严格履行党章规定的义务。党员履行义务不是一句空话，而是应该在日常工作中，不断加强学习，提高道德修养，坚持高标准和守底线相结合；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带头倡导社会主义新风尚；发扬党的优良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维护群众利益；坚决同消极腐败现象作斗争，等等。

总之，党的宗旨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党员是党的宗旨的具体践行者。所以，一名合格的党员应该坚持党和人民的利益高于一切，自觉肩负起党和人民的事业，在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发展中建功立业，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奋勇前行。（中央党史研究室 刘志新）

以案说纪

一本糊涂账，一份糊涂爱，带来一个家庭的悲剧

——宁夏回族自治区经信委原副主任高重瞳案件警示录

来源：中央纪委监察部网站

“每当夜幕降临，瞅一眼银川美丽的夜景，都会想起自己和爱人为事业和家庭付出的心血。是自己亲手毁掉了一切。如今不但失去了自由，失去了自己热爱的事业，丧失了为党和人民工作的权利，还连累了亲人。真为自己的所作所为而羞愧！”

这是宁夏回族自治区经信委原副主任高重瞳在接受组织审查期间一段发自内心的忏悔。2014年7月，高重瞳被开除党籍、行政开除。2014年12月10日，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高重瞳受贿134万余元，犯受贿罪，被判处有期徒刑9年。

刚走上领导岗位时，高重瞳还是一个自律意识很强的人。对一些开发商送来的现金、购物卡，她或直接拒绝，或上交单位，或当着开发商的面，以开发商的名义直接捐给学校、福利院。

从开始直接拒绝开发商的钱物，到偶尔收取小额现金都脸红心跳，发展到后来

收取高额财物也能坦然面对。是什么，让高重瞳逐渐放松警惕，放弃做人为官的底线？

仕途顺利，骄横之气不断滋长；心态失衡，贪图享乐的欲望愈来愈烈

与高重瞳共过事的人，都这样评价她：高重瞳干练精明有能力，是个女强人。

上世纪 80 年代初，高重瞳从浙江工业大学毕业后，回到家乡，被分配到银川市房管局工作。上世纪 90 年代初，正是住房改革深入推进的关键时期，银川市经适房及城市建设任务异常繁重。作为当时宁夏为数不多的建筑行业毕业生，高重瞳大有用武之地。那几年，她从早到晚忙工作，甚至晚上还常常去工地现场查看。短短几年时间，一系列银川市的标志性工程建设竣工完成。过硬的专业素养，加上干练的工作风格，高重瞳的事业顺风顺水。2002 年，高重瞳被提拔为银川市房产管理局副局长，一年后升任局长，走上重要领导岗位。

强烈的事业心，争强好胜的个性，精明干练的工作作风，成就了高重瞳。但随着职务的升迁，高重瞳的骄横之气不断滋长，听不进去别人的意见。“有些飘飘然而放松了对自己的约束”。在工作中，她总以为只要自己的想法和做法对发展有利就是对的，喜欢将自己的想法和意见强加于别人。生硬的工作方式方法，久而久之使高重瞳的性格和脾气变得更强硬而急躁。

看到当初并不起眼的开发商从自己管辖范围内的工程中大量赚钱迅速致富后，高重瞳的心态开始失衡。“我觉得自己论能力论贡献都远超过他们，但生活却远不及人家。”心态的失衡导致价值观发生扭曲。对追求物质生活，她从不齿到视为正常，贪图享乐的欲望也越来越强烈。从开发商手中拿点“好处”是理所当然的事情、“有权不用过期作废”等思想慢慢开始影响她的言行。

一本糊涂账：“为丈夫提供更多财富，以弥补对丈夫和家庭的亏欠”

任银川市房管局局长期间，对于房管局负责的工程交给谁去开发，高重瞳有绝对的决定权。当时还是银川市房管局下属单位负责人，现已是宁夏某房地产开发公司总经理的王某深知这一点。2003 年，王某通过高重瞳打招呼，获得了某工程项目。此后，王某“知恩图报”，为高重瞳送上了面值 1 万元的新华百货会员卡。在高重瞳的持续关照下，王某顺利承揽工程，又先后为高重瞳送上几万元的钻石项链、男士高级手表等。

一次次“孝敬”，王某渐渐成为高重瞳心中“值得信赖的人”。只要是王某看重的工程，高重瞳总会尽心尽力成全他。2007 年 3 月，高重瞳调任大武口区任区长半年后的一天，王某又专程赶到高重瞳办公室，以感谢高重瞳在其承揽银川市某经适房小区建设工程中的帮助为由，送给她 1 张存有 10 万人民币的银行储蓄卡，并希望高重瞳今后能继续支持其公司发展。从 2004 年至 2006 年，王某先后 4 次找各种机会，送给高重瞳人民币 18.4 万元，美元 2000 元。

在收下王某存有 10 万元的银行卡后，高重瞳的内心曾惴惴不安，她把这件事情告诉了丈夫林某。这时，如果最亲近的人能站出来坚决反对，今天的高重瞳可能会面临不同的结局。可惜，林某不仅没有反对，反而鼓动高重瞳分 3 次将钱全部取出，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慢慢地，高重瞳收受礼金、钱物的胆量越来越大，面对开发商送来的高额财物也越来越心安理得。

高重瞳与丈夫是大学同学。因为爱情，丈夫放弃留在大城市工作的机会，追随高重瞳来到宁夏。论才智论能力，高重瞳认为丈夫都比自己强。但也许是时运不济，

丈夫的事业远不如自己顺利。随着高重瞳事业的不断上升，特别是到大武口工作以后，对家庭的照料越来越少，女儿的学习成绩不尽人意。对丈夫、对家庭的负疚感成为高重瞳的心病。

如何缓和家庭日益尖锐的矛盾，夜深人静时，高重瞳反复思考。考虑的结果是：待到自己位更高、权更重时，丈夫自然会更尊重她。短时间内，只能为丈夫“提供”更多财富，以弥补对丈夫和家庭的亏欠。而丈夫林某也认为，自己跟着妻子来到宁夏，牺牲太多，从高重瞳身上得一点经济补偿也理所应当。慢慢地，夫妻俩在利用高重瞳手中权力帮朋友、为自己捞好处上达成了共识和默契，高重瞳成为了丈夫眼中“最识时务”的明白人。

一份糊涂爱：丈夫的“铁哥们”，妻子犯罪的“导火索”

丈夫为人“热情、仗义”，只要“朋友”有求，就会尽力帮忙。而丈夫时常念叨要帮忙的“铁哥们”，是两个建筑行业的私企老板。

2005年下半年，银川某置业集团房地产有限公司董事长席某听说银川市房管局有块土地正在寻求合作开发，就让高重瞳的丈夫帮忙促成合作开发事宜。随后，在高重瞳的安排下，席某的公司与银川市房管局顺利签订了开发合同。后来，为将按规定一次性应付清的2000多万元土地转让费变更为分期付款，席某再次找到高重瞳的丈夫请求帮忙，同样得到了高重瞳的关照。项目开工后，席某为表示感谢，从公司拿了20万元现金到高重瞳家。当时在家的林某并未收下，而是说以后有事再说。

2009年夏天，高重瞳看上一辆福特福克斯牌轿车，林某便通知席某来给“参谋参谋”。“参谋”完后，席某结了十几万元的车款，并以高重瞳丈夫的名义办理了手续。这辆车一直由高重瞳使用，直到案发。2013年夏天，林某又打电话约席某来

到刚购买的新房里，说是让“参谋”一下怎么装修。席某心知肚明，带着高重瞳丈夫来到自己公司的家装集成展示馆挑选。随后，席某为高重瞳的新家安装了成本为10万余元的两套衣柜和一套橱柜。

江苏某建设集团银川分公司项目经理袁某，是高重瞳丈夫的另一个“铁哥们”。高重瞳任房管局局长期间，袁某也在高重瞳丈夫的撮合下，多次承揽到银川市房管局的工程建设项目。2009年高重瞳想买车时，其丈夫以缺10万元买车款为由，让袁某想想办法。袁某得信后，便拿了10万元送到高重瞳家中，丈夫林某只是客气了一下，就收下了这笔钱。2012年，林某又多次向袁某提出想换房子，待看中兴庆区北部某楼盘后，林某故伎重演，对袁某透露说，买房子还差40万元。袁某心领神会，没过几天，便将40万元送到高重瞳丈夫手上。

对这一笔笔巨款的来历，高重瞳心知肚明。但出于补偿家庭的考虑，她选择了回避和默许。而正是丈夫的这两个“铁哥们”，成了高重瞳走上犯罪道路的“导火索”。

接受组织审查期间，高重瞳曾说，2012年家里购置新房时，丈夫前后拿出160万元现金支付房款。她心知肚明，靠两个人的积蓄，一下子拿出一百多万来买房，是不可能的事。她不敢追问现金来源，因为“想起来就很可怕”。

案例剖析

高重瞳担任领导职务之初，也曾严于律己、克己奉公。但随着一次又一次成功，赞美声、掌声越来越多，高重瞳逐渐有了“拿一点、吃一点，没什么大不了的”和“有权不用过期作废”的想法，“从开始偶尔收取小额现金都脸红心跳，到后来收取高额财物而坦然面对”。可见，糖衣炮弹对领导干部的侵蚀是循序渐进的。俗话

说，千里之堤毁于蚁穴，党员领导干部管不住自己的“第一次”，思想防线迟早会坍塌。

在得知丈夫与两名房地产公司老板袁某、席某交好时，高重瞳采取的态度是不闻不问。丈夫三番五次请求她给袁某、席某办事，她都利用手中的权力为二人谋取私利。在丈夫告诉她二人送来大额现金表示感谢时，高重瞳只是轻描淡写地答应一声，便理所应当地花着他人的钱，享受着他人提供的物质。高高在上的高重瞳觉得，只要钱不是她自己亲自收的，就不会有事。

因觉得自己亏欠丈夫太多，便任由他伸手拿别人的钱、尽情地享受生活。高重瞳糊涂地以为，这就是对丈夫和家庭的弥补。这种扭曲的思想、侥幸的心理将高重瞳与其丈夫一步步带入深渊。慢慢地，夫妻二人在权钱交易中更加肆无忌惮，将手中的权力和职务便利作为满足私欲的工具，大肆捞财，接受巨额贿赂。

夫妻，本应成为事业上、生活中相助相携的伴侣，然而高重瞳和丈夫却没有把事业的发展、家庭的和谐以及手中的公权界限划分清、打理明。将感情与原则混淆在一起——多为丈夫和家庭提供些物质帮助，高重瞳错误地以为，这是缓和家庭关系的一个有效途径。一本糊涂账，一份糊涂爱，换来的是一个家庭的悲剧。（中央纪委监察部网站 邢婷婷 整理）

廉政文学欣赏

【微也足道】孔子认为哪三件事值得警戒？

来源：中央纪委监察部网站

《论语·季氏》有这么一章：

孔子曰：“君子有三戒：少之时，血气未定，戒之在色；及其壮也，血气方刚，戒之在斗；及其老也，血气既衰，戒之在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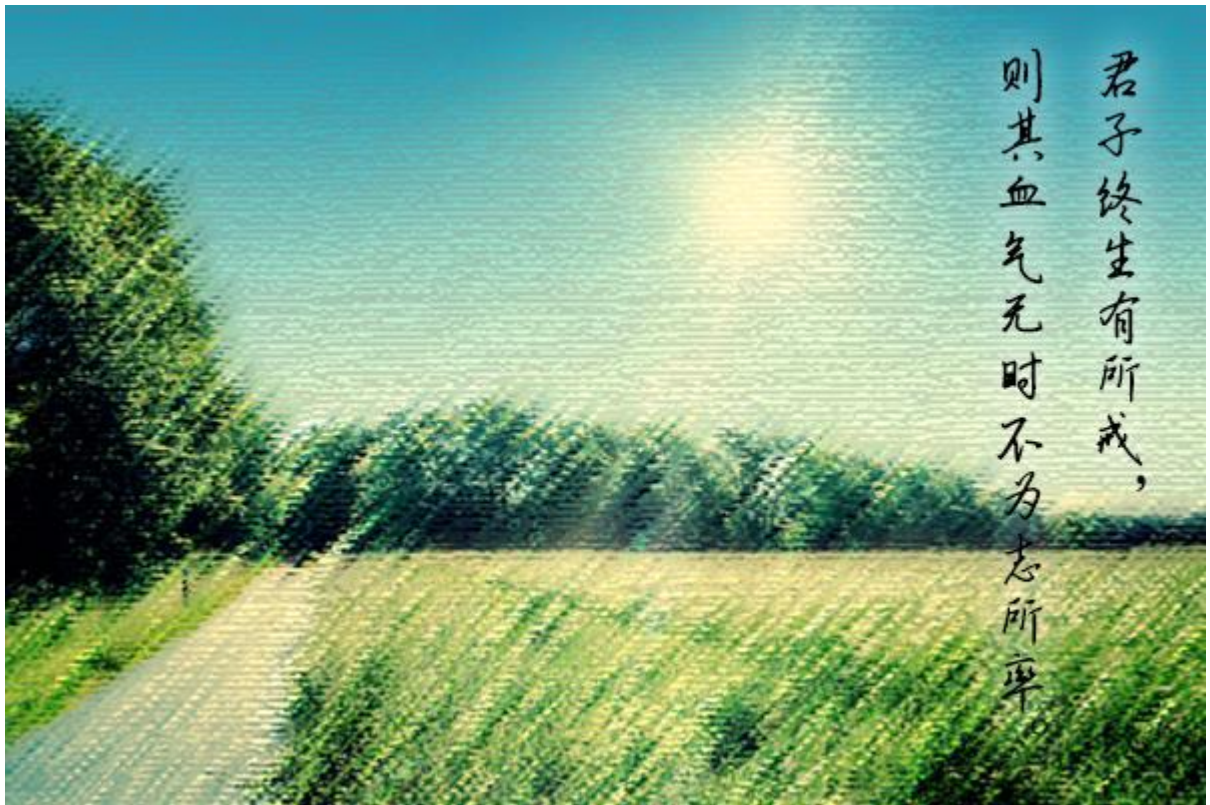
有三件事应该警惕戒备：年轻的时候，血气未定，要警戒莫迷恋女色；等到了壮年，血气正旺盛，要警戒莫好胜喜斗；等到年老了，血气已经衰弱，要警戒莫贪求无厌。

戒，《说文解字》言“警也”，本义就是警戒、防备。在这里，孔子分别列出了少年、壮年、老年所需要警戒的三件事。血气，是人的生理上的显现，少未定、壮而刚、老而衰，血气随着人年龄的变化而变化，人也会受到其影响，色、斗、得都是其表现。



但人是可以控制这种情况的。孟子曾说“夫志，气之帅也”，意思是，思想意志是意气感情的主帅，因此应该“持其志，无暴其气”，要坚定自己的思想意志，也不要滥用自己的意气感情。

我们说志气，不仅是说有所为，其实还强调了有所戒。君子的志气应该无时无刻不“率领”着血气，而非血气主导人的行为。这就是要“戒”，“君子终生有所戒，则其血气无时不为志所率。”



孔子的“君子三戒”，从血气出发来谈，但所指向的是人的志气、人的道德修养。

孔子曾说，“吾十有五而志于学，三十而立，四十而不惑，五十而知天命，六十而耳顺，七十而从心所欲不逾矩。”这是他自述一生学之所至，是与年岁俱进的。可见志于学是要一以贯之、持之以恒的。

事实上，志气也是如此，“君子养其志气，故不为血气所动，是以年弥高而德弥劭也”。志气为帅，血气未定的时候，不应该放纵，此为一戒；血气方刚的时候，不应该好勇斗狠，此为二戒；血气衰弱的时候，不应该贪得无厌，此为三戒。



而反过来，即使在别的时候，也不该破此三戒，无论何时，戒色、戒斗、戒贪，养元气、养和气、养正气，在生命成长、年岁变迁的时候，提升个体道德的修养。这种节制和提升的警戒之语，仍为当下提供着思想养分。

经世致用 知行合一

来源：中国纪检监察报

王阳明是明代著名的政治家和思想家，阳明心学也汇入了中华哲学思想的长河。

在中国古代思想家群体中，王阳明是比较独特的一个。在思想上，他以倡导“知行合一”、“致良知”，开创了中国思想的新境界。在事功上，他平定南中之变、平定宁王叛乱、平定西南边疆叛乱，以儒者兼事功，为古来所少有。作为一个知行合一和经世致用的典范，在今天他的许多思想和经验仍不过时。

作为一个思考者的阳明

阳明先生是一个思想家。根据《明儒学案》作者黄宗羲的看法：在王阳明之前，明代的学术思想不过是对宋儒亦步亦趋的模仿和实践，如像曹端、薛瑄、胡居仁、吴与弼、吕柟等明朝大儒不过是对朱子观点的重新复述而已，很难称得上有比较大的创新。在明中期以前，学者们往往认为道理在二程、朱子那里已经说明白了、讲透了，现在人无需发明四书精义，只要按照程、朱所说的去做，能够躬行实践就好了。毋庸置疑，明朝前期曹端、薛瑄、吴与弼等人皆堪称修身笃实之儒者，但相对来说，他们在开拓创新方面有所不足，他们更像是宋儒的尾声，而非一个新时代筚路蓝缕的开创者。

阳明与此有异，阳明主张心即理，主张从立志，从内心下功夫，正所谓“破山中贼易，破心中之贼难”。他点出人人都有良知，只要反求诸心，“致”的工夫做足，人人都有成圣之路。在他那里，成为圣贤不再是士绅的专利，士、工、农、商不必好高骛远、心游万里，只需立足本职工作，“在事上磨”。就如同孔子，在担任掌管畜牧的乘田时，就要关心牛马茁壮；在担任管理粮仓的委吏时，就要把出入的账目弄清楚，素位而行，即可成为圣贤。可以说，阳明为每一个人都打开了一个向善成才之门。阳明的这个思想与孟子所说的“人皆有不忍人之心”、“人皆可以为尧舜”可谓异曲同工，这也是后人称阳明有孟子气象的原因所在。

他还提倡“知行合一”，主张“知是行的主意，行是知的工夫”，知而不行非真知，他反对人们懵懵懂懂地去行、也反对知而不行。所谓“圣人教人只是一个行”，博学、审问、慎思、明辨都是行，在一定程度上挽救了当时的重知识、轻实践的学风。此外，阳明在立志、动静关系、四句教等等都有创见。所以黄宗羲才说：“无姚江（王阳明），则古来之学脉绝矣。”

作为一个实践者的阳明

阳明学是一种实践的哲学，阳明先生的事功就是这种哲学实践性的证明。

按照通常的说法，夏商周之后政教分离，有经世热情和才干的人往往缺乏施展的机会。比如，三代之前，尧、舜、禹、汤、文、武、周公等有德有位，在上云行雨施、经邦治国，而此后的孔、孟、颜、曾则有德无位，主要是在下传道授业、启迪众生。据笔者粗略统计，三代后的历史上出将入相，以学问兼事功的人并不多，除了同时从祀于文庙和武庙的晋朝杜预之外，阳明也算一个。

阳明事功主要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在不大幅增加朝廷军事和经济压力前提下，顺利解决了困扰明朝多年的江西、湖南、福建、广东交界地区的反叛；平定宁王朱宸濠的叛乱，有效地维护了国家统一；平定西南地区的土司叛乱、稳定了边疆，为此后改土归流和民族融合创造了条件。阳明以其功绩被封为“新建伯”，其谥号“文成”也属于美谥。《明史》高度评价了他：“终明之世，文臣用兵制胜，未有如守仁者也”。

与当时一些略显迂阔的士人不同，王阳明的很多对策能准确抓住事物的关键，比如他在贵州时给水西安氏土司的那两封令人拍案叫绝的信（通过在信中分析利弊、并对该土司进行劝说，王阳明成功地平息了一场潜在的叛乱），以及在平定宸濠之乱中显露出军事家和政治家的才干，这可以说是历代儒者身上很少见的。

除了众所周知的平定朱宸濠叛乱的功绩之外，王阳明在山东学政时期的一些作为也可以为我们提供一些借鉴。他在为山东士子出题时，强调要有伊尹之志能，在策论中针对当时纪纲废弛提出了急务六条（其中皆为宗藩、军事、水旱灾害、赋税、节制官僚贪欲等当世急务）。显然，他在山东乡试中的命题也体现出很强的经世致用色彩。

阳明事功由学问而出

古人认为：讲求经世，管仲、乐毅、霍光、诸葛亮、郭子仪等在学问上欠缺，像霍光甚至被批评“不学无术”；宋代的二程、朱熹等大儒尽管在学问、躬行实践方面令人称道，但是由于诸种原因，他们学问并没有成功地转化为事功。王阳明的特点则是经世致用，其事功正是由学问生发而出。当然这里所说的学问不仅仅是一种知识，而是一种人生境界的修炼。

“体则根于道学，用则拟诸世务。”阳明好友王文轵在阳明出征南赣之前，曾对阳明的弟子和门人说：“阳明此行，必立事功。”他做出这个判断的依据是：“吾触之不动矣。”就是说，阳明在人生修炼上已经达到了很高的境界，面对纷繁复杂的事物能够控制自己的情绪，不以物喜、不以己悲，遇事能做深思熟虑的考虑和进行淡定从容的应对。

《明史》是这么分析阳明学问与事功关系的：“王守仁始以直节著。比任疆事，提弱卒，从诸书生扫积年逋寇，平定孽藩。终明之世，文臣用兵制胜，未有如守仁者也。当危疑之际，神明愈定，智虑无遗，虽由天资高，其亦有得于中者欤？”换句话说，阳明的事业正是来自于他的学问，正是因为他在学问上的修炼，遇事他才能够气定神闲；正是因为他气定神闲，在危难之际才能深思熟虑，最终成就不朽事业。

经世致用：对于今天的启示

正如清代著名学者邵廷采在评价王阳明时指出：“儒者之学，固以经世务为验也。”王阳明的治学宗旨“致良知”也非常强调知行合一。王阳明的言行其实是与孔孟之道一以贯之的。孔子曾经说过：“诵诗三百，授之以政，不达；使于四方，

不能专对，虽多，亦奚以为？”意思是说，读得诗再多，处理政事不能办得通，出使外国又不能独立应对，读这么多诗又有什么用处呢？当然阳明的经世致用并非急功近利，阳明先生在与顾东桥的信中，对三代以后功利之习进行了不留情面地批评。

阳明的事功和学问雄辩地说明了这样一个道理：“通经致用，方为实学。”相反，空疏的学风不仅于国于民无益，而且对自己也有害。

经世致用、知行合一，或许是王阳明的学问和事功给予我们今天的一个启示。

（朱熹）